## **四川光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监理安全检查制度**

 为加强履行监理安全责任意识，不断提高监理安全管理水平，特制订本制度。

1、 公司工程监理部和总师室负责对项目监理机构履行安全监理责任和安全监理工作的`检查，公司总经理室负责对各部门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检查。

2、 项目监理机构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对监理项目的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并对监理人员履行监理安全责任的工作和管理水平进行检查。

3、 公司负责安全监理工作检查部门应每季度分别不少于一次组织对监理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予以通报并与年度考核挂钩。

4、 监理机构监理员每天应不少于二次、专业监理工程师每天应不少于一次、总监理工程师每周应不少于四次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进行巡视检查;同时总监理工程师每二周要组织各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和安全管理人员、专业监理工程师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进行专项安全检查。

5、 总监理工程师对专项安全检查所发现的问题要组织专题会议予以通报并限期整改。

安全监理是建设监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别是在目前国家安全形势严峻的情况下，显得更为重要。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随时掌握本工程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情况，预防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建筑工人及现场人员的安全与健康，依据《安全生产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及制订项目监理部安全检查制度：

1、审查施工承包单位企业(包括分包单位)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

2、工程开工前，项目监理部严格审查总的施工组织设计及各种专项施工方案，以确保施工组织设计在技术上可行，项目部的安全架构完善。对施工组织设计存在的不安全做法，要求施工方修改后重新报审，经审查合格后方可实施。

3、审查进场施工机械、设备、起重设施及手持电动工具等的报验资料(包括大型机械设备进场安装后的验收资料);

4、审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需提供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上需盖存原件单位章，原件核对后退回);

5、审查进场安全防护用品、材料、三宝等采购的相关报验资料;

6、督促施工单位认真完成安全交底及三级安全教育。检查交底和教育的实施情况及有关的资料。

7、施工中每天检查项目部的专职安全员及班组的兼、专职安全员的到位及工作情况。

8、不定期抽查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并根据施工现场情况检查施工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和执行技术标准情况。。

9、现场监理人员每天对各施工现场的高处作业、三宝四口、临边防护、脚手架、机械安全、施工用电进行巡视检查，对较小的问题，先口头通知有关人员整改。如有关人员未及时整改，签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10、施工安全抽查和巡查中发现一般性安全隐患时，签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督促有关人员查找原因，限期整改完毕。如在整改期限内未整改或发现重大安全隐患，应向监理总公司及主管理部门报告。

11、当发现可能危及人员生命财产安全或造成不可弥补的重大损失的紧急情况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及时签发《工程暂停令》，责令施工单位立即停工，进行整改;同时通知建设方及报告监理总公司及有关主管理部门。在项目监理部的监督下，由施工企业制定整改方案，按照方案进行整改。整改合格后由施工单位填写《复工申请书》报项目监理部复查，复查合格后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才能复工。

12、审查施工单位(方)的应急救援预案及节假日安全方案。

13、现场安全监理第一责任人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监理部的其他人员在总监理工程师的指导下进行工作。

14、项目监理部将检查情况记录在监理日志中。

在进行施工质量检查的同时，不定期进行安全方面的巡查，定期每月不少于一次对施工区域的安全进行常规检查，现场监理工程师应组织项目机构内相关人员参加。在所有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中必须审查其安全方面的内容;检查安全资料是否与安全进度同步。加强施工过程中各类重大危险源和危险性较工程的安全巡视、旁站工作，并对此类危险的安全防护措施是否符合安全要求进行检查。在巡视时均要注重发现安全隐患，发现安全隐患时要进行记录与汇报，督促处理安全隐患。督促施工单位进行安全自查工作，杜绝施工现场的“三违”行为;积极配合并参加政府有关部门，建设参建各方的各类日常、专项、季节性、节假日等安全生产检查。所有的安全检查均必须予以记录，对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及时以书面方式督促施工单位定人、定期、定措施整改，对于整改后的情况要进行复查，并在有关记录上指明，做好自我保护工作。